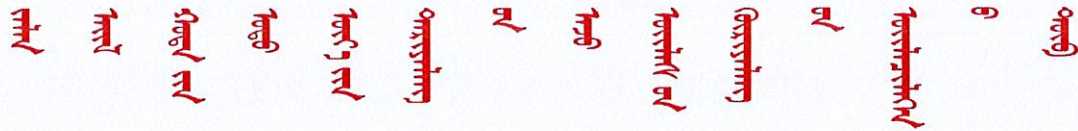


扎兰屯市现代农业产业园服务中心



关于取消西双版纳飞久科技有限公司中标资格的告知函

西双版纳飞久科技有限公司：

扎兰屯市现代农业产业园服务中心就扎兰屯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示范区建设项目(项目编号:HZCZLTS-X-H-250122)于2025年12月10日组织询价采购,并于当日下午向贵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明确要求,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后7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并与我方签订供货合同。我单位于2025年12月26日通过公共邮箱及微信同步向贵公司发送关于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提示函》,履行书面催告义务。截至2026年1月13日,贵公司既未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也未到我单位办理合同签订相关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现视同贵公司自愿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我单位正式决定取消贵公司的本项目中标资格。同时,我方保留依法追究贵公司相关违约责任的权利。

(此页无正文)

扎兰屯市现代农业产业园服务中心
2026年1月13日

